**关于研究生抽盲工作的说明**

各学院：

根据学校规定，2018年9月30日起，我校所有博士生、抽中盲审的硕士生学位论文均须通过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上送审平台隐名评审，现有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需要作调整。系统调整期间，为能衔接研究生后续答辩程序，所有博士、硕士研究生仍须进入原有盲审系统进行抽盲审工作，并按照如下要求执行：

1、**关于博士研究生：** 2018年9月30日后送预盲审的所有博士生，无论抽中与否均须由学院盲审专员提交教育部学位中心论文盲审平台进行盲审，通过盲审方可进入答辩程序。2018年9月30日前已经送预审的博士生（名单已经备案）按照老办法，由学院同意可以进入答辩程序，抽中的博士生送2本至研究生院教研中心。

2**、关于硕士研究生：**2018年9月30日后所有硕士生仍须继续进入盲审系统抽盲审，未抽中的硕士生经学院同意，可以进入答辩程序；抽中的硕士生由学院盲审专员提交教育部学位中心论文盲审平台进行盲审，通过盲审方可进入答辩程序。

请告知学院研究生，谢谢。

研究生院教研中心

2018.10.17